

# 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
《告知制》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## 《告知制》实施细则

市直有关部门、单位，各区人民政府：

经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，现将《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审批事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执行。

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武汉市工程建设领域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相关部门意见等。

**第七条** 三年计划的制定。根据经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规划、项目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验收、评估、审计、决算、财务、合同、纠纷、赔偿、诉讼等法律服务。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，应当进行识别、评估、防范和应对。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，应当进行识别、评估、防范和应对。

第十二条 企业投资项目实行核准制的，由项目单位向核准机关提出申请，核准机关依法作出是否予以核准的决定；企业投资项目实行备案制的，项目单位应当向备案机关进行备案。

### 第二章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

第十三条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在线平台”）是为全国投资项目统一建立的综合信息平台，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建设、管理和维护，由各地区、各部门通过互联网访问，实现项目信息统一登记、共享、公开和综合监管。

第十四条 企业投资项目实行核准制的，在线平台实行核准制管理；企业投资项目实行备案制的，在线平台实行备案制管理。

（一）计划理由：市州平台应根据本地情况，于每年12月底前将经营性用地纳入各自年度土地储备计划，三年内完成全部供应；对于已出让的土地，应及时办理土地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计划批地：市州发改委、国土资源等部门根据用



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国土资源规划以第“多规合一”成果上公示。

场情况，汇总整理提出下一年度经营性项目计划，于每年12月之前上报市人民政府。

(二)计划下达。市人民政府将根据相关部门提交的项

目计划，结合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，下达年度经营性项目计划。

(三)计划实施。市人民政府将根据年度经营性项目计划，

组织相关部门按程序启动相关工作。

(四)计划实施：各区人民政府、市级平台公司应按计划，

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项目土地整理储备、房屋征收拆迁、出让

方案制定等前期工作，国土规划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按规定的程序组

织实施。

(五)计划增补：未列入年度计划的项目，经市、区政府、

相关部门、市级平台公司研究确定可作为计划外新增项目的，按

上述程序启动增补计划。

(六)按照我市现行工业项目管理政策及要求，各区人民

府负责工业用地项目准入库管理。各区人民政府根据辖区经济

发展要求及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，开展工业项目招商引资工

作，按照工业项目产业类型、国标行业、固定资产投资强度、

地投入产出率等指标，生成工业用地项目，形成工业用地项

入库，并下达《工业项目准入意见书》，提交市(区)国土

部门。市(区)国土规划部门对符合要求的工业用地项

目，按照即批、即批、即挂的原则开展相关工作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- 第十二条** 市政府各部门、各区政府、市级平台公司应按照该办法要求，加强合作，各司其职，开展项目生成前期工作。
- 第十三条** 市建委等其他市级部门、各区人民政府按职能分工负责主管的项目，其生成程序参照此办法执行。

